

证券简称:**新赛股份** 股票代码:600540 公告编号: 2015-002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了《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由于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的要求,现将召开股东大会的提示公告如下:

- 一、召开网络投票:是
- 二、召开网络投票时间:
- (一)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时间:
- 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1月15日(星期四)上午10:30
-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1月15日(星期四)上午9:30—11:30
- 下午13:00—15:00
- (四)会议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进行表决。
- (五)参加表决的方式:
- 公司股东只能通过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网络投票具体程序见附件1。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3.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事项部分条款的议案》
4.	审议《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12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

三、会议出席对象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1月9日。截至2015年1月9日下午4:00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持有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二)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三)本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 四、网络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手段: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有效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 (二)登记时间及登记地点:
- 登记时间:2015年1月13日上午10:00-下午14:00;下午15:30-19:30
- 登记地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红山路158号公司证券部
- 五、投票规则
- 公司股东应严格遵守投票表决权、投票表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如果网络投票中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999-2268189

传 真:0999-2268162

联系人:高海泉、毛晋艳

邮 箱:833400

联系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红山路158号新赛股份证券部

七、其他事项: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月9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3.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事项部分条款的议案》			
4.	审议《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证券代码:002465 证券简称:海格通信 公告编号:2015-001号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合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合同签署概况
-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与特殊机构客户签订的订约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合同总金额约1.25亿元人民币。
-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 本合同交易对象为特殊机构客户,公司在按行业管理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并得到行业主管部门的批准下,避免披露销售对象的具体情况。

特殊机构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客户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款项一般为专款,具备履约能力。

-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 1.合同标的:主要为北斗导航及电台等项目
- 2.合同金额:约1.25亿元人民币
- 3.合同生效条件和期限:经合同双方签字、加盖公章,并报上级主管部门确认盖章后生效。
- 4.合同履行期限:合同供货时间为2015年相应月份,具体时间安排合同履行。
- 5.其他:合同条款中已对支付方式、质量保证、质量监督与检验验收、技术服务、合同变更与解除、违约责任和合同纠纷等条款作出了明确的规定。

四、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1.本合同金额约占公司最近一个经审计会计年度营业总收入的7.42%,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产生积极影响,公司将根据本合同要求以及收入确认原则在相应的会计期间确认收入。

2.该合同的履行对本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合同而对当事人形成依赖。

3.公司在北斗导航领域全产业链布局,具有较强的综合竞争力

公司是军民民用北斗导航重要的设备供应商,公司在北斗导航领域已经形成芯片—模块—天线—整机—系统集成及运营服务的全方位产品研发与服务能力,产业优势明显。

在芯片方面:2014年上半年,公司在国防用行业组织的“第二代卫星导航系统重大专项应用推广与产业化项目”射频频芯片招标过程中以第二名的成绩获得中标资格,进入国家队行列;

在天线方面: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西海通信有限责任公司的北斗导航天线在国际用领域市场占有率第一;

股票代码:600674 股票简称:川投能源 公告编号:2015-002号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会计师事务所初步测算,预计2014年1-12月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5%左右。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6,422.72万元

(二)每股收益:0.6883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证券代码:603169 证券简称:兰石重装 公告编号:临2015-001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15年1月6日至1月8日,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管理层自查并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发函问询得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影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的重大信息,也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并承诺至少未来3个月内不会发生上述重大事项,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不

证券代码:000776 证券简称:广发证券 公告编号:2014-15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第十三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为履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第十三期短期融资券(简称:14广CP013,代码:071404013)兑付工作顺利开展,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兑付资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发行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第十三期短期融资券

3.债券简称:14广CP013

4.债券代码:071404013

5.发行总额:34亿元

6.计息周期:每半年计息,4.20%

7.到期兑付日:2015年1月1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二、兑付办法

托管在上海清算所的债券,其兑付资金由发行人在规定时间之前划入上海清算所指定的收款账户后,由上海清算所在兑付划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

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到账路径变更,应在兑付前将新的资金到账路径及时通知上海清算所。因债券持有人资金到账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上海清算所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上海清算所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本次兑付相关机构

1.发行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瑞敏、刘海峰、陈光

联系电话:020-87553617、020-8755888-8846

2.托管机构:上海清算所

联系人:王芝丹、刘敬

联系电话:021-63323840、021-63323887

本期兑付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文件已在中国人民银行(http://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www.shclearing.com.cn)上刊登。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一月八日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书中存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附件2:

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向股东提供临时股东大会的网络形式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交易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进行表决。

一、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1月15日上午9:30-11:30

下午13:00-15:00。

二、投票流程:

(一)投票代码

投票序号	投票简称	表示数量范围	说明
738540	新赛股份	4	A股

(二)表决方式

1.一次表决方法

如欲对所有事项进行一次性表决的,按以下方式进行:

议案序号	内容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1-4号	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拟议案	99.00元	1股	2股	3股

2.逐项表决方法:

如欲对各事项进行逐项表决的,按以下方式申报: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委托价格
1	审议《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0元
2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2.00元
3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事项部分条款的议案》	3.00元
4	审议《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4.00元

(三)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四)买卖方向:均为买入

三、投票举例

(一)股权登记日:2015年1月9日 A 股收市后,持有某公司 A 股(股票代码600540)的投资者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全部提案投同意票,则申报价格填写“99.00元”,申报股数填写“1股”,申报如下:

投票序号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540	买入	99.00元	1股

(二)如 A 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1号提案(公司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投反对如下:

投票序号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540	买入	1.00元	1股

(三)如 A 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1号提案(公司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投反对如下:

投票序号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540	买入	1.00元	2股

(四)如 A 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1号提案(公司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投反对如下:

投票序号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540	买入	1.00元	2股

四、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一)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统计表决结果时,对单项方案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包含该议案的议案组的表决申报,对议案组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全部议案的表决申报。

(三)股东仅对股东大会多项议案中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计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表决或不符合本细则要求的投票申报的议案,按照弃权计算。

证券代码:600540 证券简称:新赛股份 公告编号:2015-003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赛股份”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14年12月31日以书面和邮件的形式通知各位董事,2015年1月8日上午10:30时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马晓宏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公司部

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解决公司业务经营的资金需求,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授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时归还至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公司承诺:

1.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2.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3.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时间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保证在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在资金全部归还后二个交易日内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陈建江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即日起。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月9日

附件:

陈建江先生个人简历

陈建江先生简历,男,汉族,1974年10月出生,湖南衡山县人,本科学历,1997年7月毕业于新疆财经学院,同年8月(84团)参加工作,中共党员,曾任新疆第五师84团连会计、新疆第五师4团连会计、新疆第五师八八四团会计材料、开发办和物资科工作,2004年公务员考到新疆第五师国资委、新疆第五师国资委业绩考核部部长、新疆第五师国资委业绩考核部部长、新疆北疆果蔬公司挂职副总经理,现任新赛股份总经理助理。

证券代码:600540 证券简称:新赛股份 公告编号:2015-004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一、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赛股份”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总额为人民币3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231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59,540,229股,发行价格为每股8.7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17,999,992.3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506,279,096.80元。2014年12月9日,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核确认,并出具了《验资报告》(CHW验字[2014]0027号)。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总投资为51,80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506,279,096.80元,实际募集资金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元)	实际募集资金(元)
1	年产180万吨高性能钙磷生产线	280,000,000.00	268,279,096.80
2	棉花加工厂技术改造	148,000,000.00	148,000,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00.00	90,000,000.00
	合计	518,000,000.00	506,279,096.80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5年1月7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90,000,000元,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募投项目。

2.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为解决公司业务经营的资金需求,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授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时归还至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公司承诺:

1.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2.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3.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时间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保证在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在资金全部归还后二个交易日内公告。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解决公司业务经营的资金需求,降低公司财务成

证券代码:ST天威 证券代码:600550 编号:临2015-002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在2015年1月6日、1月7日、1月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况。

●经调查,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在2015年1月6日、1月7日、1月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况。

二、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有关部门进行了核查,并询问了公司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公司前期披露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不存在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目前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目前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注意,充分理解投资风险,谨慎、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月8日

证券代码:600490 证券简称:鹏欣资源 编号:临2015-001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对外投资重大资产重组(不包括公司于2014年11月8日公告的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承诺的重大资产重组,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相关事项),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12月25日起停牌。经与上海证券交易所沟通,公司于2014年12月25日、2014年12月31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2014-054、055号”公告。

公司与合作各方共同投资认购另一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目前公司正在与有关各方积极协商,将于近日内完成相关意向协议的订立,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应信息披露。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

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1月9日起继续停牌,公司承诺将于2015年1月12日公告事项进展并复牌。

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一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490 证券简称:鹏欣资源 编号:临2015-001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对外投资重大资产重组(不包括公司于2014年11月8日公告的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承诺的重大资产重组,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相关事项),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12月25日起停牌。经与上海证券交易所沟通,公司于2014年12月25日、2014年12月31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2014-054、055号”公告。

公司与合作各方共同投资认购另一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目前公司正在与有关各方积极协商,将于近日内完成相关意向协议

的订立,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应信息披露。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

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1月9日起继续停牌,公司承诺将于2015年1月12日公告事项进展并复牌。

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一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490 证券简称:鹏欣资源 编号:临2015-001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对外投资重大资产重组(不包括公司于2014年11月8日公告的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承诺的重大资产重组,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相关事项),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12月25日起停牌。经与上海证券交易所沟通,公司于2014年12月25日、2014年12月31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2014-054、055号”公告。

公司与合作各方共同投资认购另一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目前公司正在与有关各方积极协商,将于近日内完成相关意向协议

的订立,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应信息披露。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

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1月9日起继续停牌,公司承诺将于2015年1月12日公告事项进展并复牌。

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刊登的信息为准。